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西南林业大学关于深入开展新一轮“六个严禁” 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新一轮“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云办通〔2017〕35号）和《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办公室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新一轮“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深入开展新一轮“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确保专项整治工作不走过场，取得实效。

一、提高站位，严肃认真开展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六个严禁”（严禁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建设、严禁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土地征用、严禁领导干部违规插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严禁领导干部违规使

用扶贫救灾和社保资金、严禁领导干部收受“红包”、严禁违反党的组织人事纪律)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务必把开展“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作为学校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认真对待,推动“六个严禁”专项整治成为常态。

二、突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按照“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要求,深入开展检查整治和自查自纠,重点对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工程建设、违反党的组织人事纪律问题进行检查和整治,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六个严禁”专项整治中存在的难点问题、突出问题和顽固问题,深入剖析检查,认真查找制度层面存在的漏洞,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无视制度的问题。

三、压实责任,确保整治实效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切实做到履职尽责、敢于担当,把“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严肃填写《西南林业大学开展“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汇总表》(见附件),于2020年6月19日17:00前报送校纪委(无违反“六个严禁”问题的单位,汇总表经单位主要领导审阅后,报送电子版即可;存在问

题的单位，报送电子版和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盖章的纸质版，涉及单位主要领导的可由其他领导签字）。

党委办公室（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监察室）、审计处形成联合监督检查组，对各单位开展“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附件：西南林业大学开展“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情况
汇总表

联系人：陈 康

联系电话：63863148

邮 箱：jwbgs@swfu.edu.cn

地 址：行政楼 204 室

中共西南林业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

